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

关于开展2022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:

根据《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考核评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就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（以下简称国家工程中心）2022年度考核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考核对象

国家工程中心各部门、部门负责人和各部门人员。

二、考核方式

广州海洋局组织考核、局属各部门组织考核和国家工程中心组织考核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三、考核内容

考核内容主要包括2022年承担任务完成情况、主要进展与成果、成果转化、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、履职履责等方面工作情况。

四、考核安排

（一）各部门考核由国家工程中心考核工作小组负责。2023年2月20日（初定），1号楼1119会议室召开2022年部门工作汇报考核会。由国家工程中心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分别做部门工作总结汇报，汇报时间为10分钟。

（二）部门负责人（处级干部）考核由广海局考核领导小组负责，部门负责人（非处级干部）由国家工程中心考核工作小组负责。2023年2月20日（初定）召开国家工程中心主任委员会扩大会议，研究考核结果事宜。

（三）各部门人员考核由其所在的广海局属各部门负责，根据《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进行。2023年2月20日（初定）召开国家工程中心主任委员会扩大会议，研究考核结果认定事宜。

五、组织领导

成立国家工程中心考核工作小组

组　长：吴能友　　副组长：严兴华

成　员：谢文卫、梁金强、张如伟、梁前勇、杨振、宋求精、陈仕梅、曾宪军、罗文造

六、其它要求

1.部门考核表、部门负责人考核表、部门人员考核表2023年1月13日前交综合管理部。

2.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原则。对参与考核的各个环节有可能影响考核公平、公正的人员一律回避。

附件:

1.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部门考核表;

2.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部门负责人考核表;

3.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部门人员考核表。

附件 1

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
部门考核表

（　　）年度

部门: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年度工作总结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考核意见</td><td>盖章:
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附件 2

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
部门负责人考核表

（　　）年度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部　门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职务或岗位</td><td></td><td>分管或从事工作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年度工作总结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考核意见</td><td colspan="3">盖章:
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附件 3

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
部门人员考核表

(　　) 年度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部　门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职务或岗位</td><td></td><td>分管或从事工作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年度工作总结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考核意见</td><td colspan="3">盖章:
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